

有一个地方叫西塬(6)- 六个秃小子

女生洗澡成了我们知青点矛盾的焦点。并不是因为她们洗澡不插门，发生令人脸红的事（见上篇《脸红的事》），而是因为她们自己不驮水，不打柴，可是隔三差五就要烧水洗澡，几乎天天要用热水洗脸洗脚，让我们男生气不打一处来。还没说她们两句，就哭天抹泪，闹着要回北京。本来是可以分灶的，可是三个女生有志气，干脆搬到别的村去了。

这三个女生的家庭背景完全不一样，是命运把她们绑在一起。一个女生家里是军人，后来走后门当兵去了。一个家里是普通职员，父亲是个小工厂的会计，后来招工到延安无线电厂。一个家里是所谓反革命，父亲被镇压枪毙了。因出身问题，这个女生招工上学都没份，生活无出路，跟当地人结婚，在农村呆了二十几年，最后落实政策，才回北京。

后来听说她们自己过得也很艰难，几个瘦弱女生驮水磨面，下地干活，打柴做饭，实在没柴了就花钱从老乡那儿买。以后我们男生见面，说起来都有点后悔，怎么就不能宽容一点和解一下呢。从自私的角度考虑，凡是有女生的村子，日子似乎都过得更有条理，而且女生吃的相对少一些，粮食可以匀让给男生，不至于挨饿，至少相互能有个照应。那个出身不好的女生唱歌唱得特别好听，或许能给生活带来些乐趣。不管怎样，那个时候年轻，火气大，以后失去联系，也没有机会道个歉。

四个女生只走了三个，另一个不知是因为跟那三个合不来呢，还是在西塬待得有感情了，反正闹翻了以后她表示要留下来。不过这位女生确实跟那三位不一样，不但跟她们不一样，跟我们男生，跟我们所认识的任何知青都不一样。简单地说，就是中文革流毒太深，每天都要手捧红宝书，高唱革命歌曲，朝气蓬勃迎着朝阳地下地干活。我说手捧红宝书，是实实在在地捧在胸口；高唱革命歌曲，是实实在在地边走边唱，好象在演戏拍电影一样。在地里干活抢在老乡前面，田头休息的时候带着老乡学习红宝书，背诵诗词时还要作出跳忠字舞的动作。老乡叫她张女子，我们叫她张女士。那个时代，女士是很贬义的词。虽然我们几个男生不断对她冷嘲热讽，拿她开心逗闷子，她始终如一，很快就被选为县里活学活用的代表。招工开始后，她是第一个走的，留下我们六个秃小子。

来的时候我们带了一把理发推子，谁都用不好，理出来的头像狗啃的一样，就干脆统统剃光，还不用求人，自己给自己理。头发里沙子多，推子嘎吱嘎吱响。推完了用玉米芯在头上刮一刮，连头发渣带黄土一起刮掉，就算洗头了。其他村里有女生给男生理发的，手艺还不错，还让我们有点羡慕。



“我的前夫”，作者王国斌